

# 为国忠诚 为民理财 为政清廉 为人质朴

□ 李 霁

随着“财政精神”提炼活动的深入开展，我在学习中深受启发。作为一名普通财政干部，我对财政精神进行了粗浅的思考，可概括为“四为”，即“为国忠诚，为民理财，为政清廉，为人质朴”。其中，“为国忠诚，为民理财”是对工作对象而言的，是外在表现；“为政清廉，为人质朴”是对财政干部自身而言的，是内在要求。

**为国忠诚。**小平同志曾经指出，财政是庶政之母，财政要有财有政。财政是政府履行职能的物质基础、体制保障、政策工具和监管手段，也是党提高执政能力、夯实执政基础和完成执政使命的重要保障。做好财政工作，需要始终怀有对党、国家和人民的忠诚，牢记“数字里面有政策”，不仅要算经济账，也要算政治账、社会账。一是忠诚地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确保中央决策落到实处。财政工作者要增强政治责任感，学习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，推动科学发展。当前，财政工作要把握“稳中求进”的总基调，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决策。二是忠诚地遵守财经纪律，严格按照规定办事。财政工作来不得半点马虎和懈怠，对财经纪律要有敬畏感，每一笔资金都要符合管理办法，要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和work纪律。三是忠诚地履行本职职责，争创一流工作业绩。

财政工作涉及面比较广，既有预算管理的职责，也有政策研究的职责，还有资产管理的职责，因此，不同工作岗位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别，分工也比较细。作为财政干部，无论放在哪个岗位上，都要热爱本职工作，肯钻研，做到居之无倦，行之以忠。

**为民理财。**党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，具体到财政工作，就是为民理财。历史和现实反复证明，财政是德政和良政的重要基础，也是保障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重要手段。胡锦涛总书记曾指出，“我们必须继续加强工作，多谋民生之利，多解民生之忧，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利益问题，”“使改革开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，保证人民过上更好生活”。这对财政工作服务人民、改善民生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，也是财政精神最好的诠释。财政收入来源于人民，财政支出用于人民，财政改革服务于人民。近年来，财政工作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的要求，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采取了一系列惠民、利民、便民的措施，让群众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实惠，也获得了群众的好评和认可。“中央给咱办实事，农民种地不交税，娃娃上学不收费，保障住房来分配，真是和谐好社会。”民间的顺口溜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财政工作为民理财的成效。

**为政清廉。**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关系到执政党的生死存亡，也关系到财政部门的形象得失，关系到财政干部的荣辱安危。财政部门是权力部门，权力是一把双刃剑，正确地运用权力，可以做到理财为民；错误的滥用权力，会损害人民利益，并最终伤害自己。作为财政干部，特别要慎始、慎微、慎独，洁身自好、廉洁为民。近年来，针对财政工作特点，财政部门开展了廉政风险防控工作，这是反腐倡廉工作中的一项机制创新、预防腐败的一项有效手段及爱护和保护干部的一种有效形式，充分体现了惩防并举、防患于未然的理念，体现了与时俱进、改革创新的精神，也是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的必然要求，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重要保障。

**为人质朴。**一是公道正派。对人对事都出以公心，办事公正，营造健康和谐的人际关系，努力拥有“一颗金子般的心”。二是厚道宽容。古人说，独乐乐与众乐乐，孰乐？对待他人，应以责人之心责己，以容己之心容人，学会分享，真心为他人的成绩高兴。三是乐道朴实。培养健康向上的兴趣爱好，少一些物质享受，多一些精神财富，为给更多的人带来幸福而快乐。

（作者单位：财政部教科文司）

责任编辑 刘慧娟